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部 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业园”）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局级规格，其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商贸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智慧健康等产业项目发展。
3. 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 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 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 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服务业园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独立组成，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现有在职人员 17 人，其中专职工作人员 16 人（公务员 4 人、事业编 2 人、聘用制 10 人）、管委会派遣工作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 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419.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9.00	本年支出合计	419.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9.00	支 出 总 计	419.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19.00	0.00	41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9.00	0.00	419.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19.00	0.00	419.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00	0.00	419.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9.00	一、本年支出	419.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9.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419.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 卫生健康支出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9.00	支 出 总 计	419.00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9.00	0.00	0.00	0.00	41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9.00	0.00	0.00	0.00	419.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19.00	0.00	0.00	0.00	419.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00	0.00	0.00	0.00	419.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9.00				419.00
006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419.00				419.00
006001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本级	419.00				419.00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相关内容			

表9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相关内容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9月20日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人	刘蒙蒙		联系电话	878880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19.00	100%	429.00	408.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	
		支出构成	合计	419.00	100%	429.00	408.00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419.00	100%	429.00	408.0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合计	419.00	100%	429.00	408.00	
	部门职能概述	<p>(以下简称“现代园”) 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规格，其主要职责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商贸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智慧健康等产业项目发展。 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p>(一) 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p> <p>(二) 负责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p> <p>(三) 做好已运营项目的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增资扩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支持帮助企业发展，落实各类产业政策；</p> <p>(四) 督促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开业，及时解决项目在开工筹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其做好各项开工开业筹备工作；</p> <p>(五) 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保障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p> <p>(六)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p> <p>(七) 协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对园区城市功能的提升；</p> <p>(八) 落实园区统计工作，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08	208	日常办公、法律咨询、安全生产外包、精神文明建设等
			招商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5	65	大学生进园区、园区企业招聘等活动、招商差旅、宣传等支出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0	40	党建活动、党建阵地更新等
	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6	106	光谷步行街房租、水电、停车物业等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截止2035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全园区党建工作。</p> <p>目标2：“十四五”期间，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到2035年，园区形成结构合理、主导产业优势明显、配套支撑功能强大、品牌集聚效应突出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p> <p>目标3：园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p>			<p>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发挥党建工作的引领作用，提高园区党员凝聚力，加强企业与党组织之间的联系。</p> <p>目标2：完成园区招商引资工作；对园区重点项目做好推进工作，并对每个项目进行跟踪服务，积极推进园区落户项目的顺利进行；做好园区企服工作，积极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扩大园区知名度与美誉度。</p> <p>目标3：充分发挥部门职能，维护园区安全稳定，服务好园区企业，扩大光谷现代服务园知名度和影响力。</p> <p>目标4：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园区企业正常生产</p>			
	长期目标1：	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全园区党建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评选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党建提升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持续影响指标			党员违规、违纪情况	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园区、商圈提供交流平台及介质，有利于提升园区品牌、助力商圈企业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进”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长期目标2：	<p>“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到2035年，园区形成结构合理、主导产业优势明显、配套支撑功能强大、品牌集聚效应突出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入驻家数	≥4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年产值达标率	>200亿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就业人数	≥5万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紧抓“优、扩、升”，实现园区产业优化、转型、提档	形成光谷生物城外另一发展高地、打造高新区外向型大通道；发展增量经济的同时盘活存量经济，形成园区内良性互动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打造软件名园	成为中部地区最大规模、最具国际化特色的IT服务基地、高新技术研发基地和创新创意产业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培产业明星	形成支持光谷打造1133发展格局的产业聚集地与技术支撑源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建设生态名镇	建成全国知名的生态名镇，成为展示“三个光谷”建设成就的重要窗口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长期目标3：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园区企业正常生产。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到位率	2021年	2022年		
		时效指标	疫情应急预警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园区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是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发挥党建工作的引领作用，提高园区党员凝聚力，加强企业与党组织之间的联系。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主题活动次数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党建工作完成率	2021年	2022年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员违规、违纪情况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评选	0次	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及积极分子考试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新党组织党报党刊订阅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积极为民营企业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	100%回应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和党员模范作用	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专业提升	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专业提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员工）对党群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2：完成园区招商引资工作；对园区重点项目做好推进工作，并对每个项目进行跟踪服务，积极推进园区落户项目的顺利进行；做好园区企服工作，积极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扩大园区知名度与美誉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数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品博览、论坛等活动场次	2021年	2022年		
			招商工作完成率	7个	5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招商工作质量达标率	3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个数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企业诉求回复率	3个	2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实际利用外资率增长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武汉软件新城五期建设进度	12.50%	12.5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企业诉求解决率	开工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总额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实际利用外资额	63.17亿元	72.8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3：充分发挥部门职能，维护园区安全稳定，服务好园区企业，扩大光谷现代服务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率	2021年	2022年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质量达标率	≥2次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办结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信访维稳，稳定大局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群体性事件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群体性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人员安全知识知晓度	提升	提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企业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11月1日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施亚红		联系电话	1312058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招商引资工作是现代办的重要工作任务之一，为了更好地完成招商引资工作，需要①引进优秀内外资企业；②吸引高端人才落户发展；③定期赴其他经济活跃城市，与企业与机构进行对接招商并拜访企业，举办或参加相关活动了解业内行情；④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园区知名度和影响力。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是服务业园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引进高端人才，需要招商工作经费的支持。本年度招商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各类招商接待支出、国内招商经费及招商宣传支出。本年计划的国内招商活动主要有“大学生进园区”系列活动、光谷服务业园企业招聘会。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度预算41万元，2022年预算金额48万元，本年预算金额65万元，较上年增加17万元，主要增招商宣传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项目活动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举办活动	举办活动	委托业务费	30	国内招商活动主要知遇花山系列活动如“大学生进园区”系列活动、园企业招聘会等活动；走出去招商专场场租费、物料费等			
		国内招商费用	国内招商费用	差旅费	10	用于国内招商出差人员的费用			
		项目采购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活动服务	1系列		30		
				购买宣传服务	1系列		20		
宣传经费物料费采购	1批				#REF!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入驻家数	≥4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园区就业人数	≥5万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实际开工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实际资金到位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年产值达标率			>200亿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政策知晓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2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品博览会、论坛等场次	3场	3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大学生进园区”系列活动场次	-	≥1场	≥1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现代园招聘会场次	-	≥1场	≥1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进30-49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数	7个	1个	1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引进央企投资项目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引进中国500强项目数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引进民营500强项目数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进世界500强、中国500强及跨国公司投资项目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进各类总部项目/引进头部外贸企业、外贸新业态龙头企业、跨境电商企业等		1个/1个	1个/1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数	3个	3个	3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实际利用外资率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实际利用外资增长率	12.50%	12.50%	12.5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招商引资, 促 经济发展	效益指标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招商政策宣传知晓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总额	63.17亿元	72.8亿元	72.8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产业项目到位资金占比		50%	50%
			项目签约金额		115亿元	115亿元
			实际利用外资额	0.9亿美元	0.88亿美元	0.88亿美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3亿元	63亿元	63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外贸进出口总额	6.2亿元	6.2亿元	6.2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园区百万以上企业税收增长率	5%	5%	5%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率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 活动形式, 促进区域 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 活动形式, 促进区域 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 活动形式, 促进区域 经济可持续发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 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 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 就业创业, 鼓励资智回汉。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 才回汉就业创业, 鼓 励资智回汉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园区知名度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 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11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施亚红	联系电话	1312058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招商引资工作是现代办的重要工作任务之一，为了更好地完成招商引资工作，需要①引进优秀内外资企业；②		
项目实施方案	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是服务业园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		
项目总预算	25	项目当年预算	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	2021年度预算4万元，2022预算金额5万元，本年预算金额25万元，较上年增加20万元，增加原因为根据上级部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招商宣传经费	宣传物料制作	印刷费	5	园区宣传册更新、加印制作费用	
招商宣传经费	委托第三方开展宣传活动	委托业务费	20	用于在媒体上开展关于光谷现代服务园宣传推广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宣传服务	1系列	20
宣传经费物料费采购	1批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	
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入驻家数	≥4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就业人数	≥5万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实际开工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实际资金到位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年产值达标率	>200亿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	
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2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博览、论坛	3场	3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全年发布新闻稿件	-	-	50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市媒体报道新闻数量	-	-	20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招商引资工作完成率	-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宣传知晓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总额	63.17亿元	72.8亿元	72.8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产业项目到位资金占比		50%	5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签约金额		115亿元	115亿元	
			实际利用外资额	0.9亿美元	0.88亿美元	0.88亿美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3亿元	63亿元	63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外贸进出口总额	6.2亿元	6.2亿元	6.2亿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百万以上企业税收增长率	5%	5%	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知名度	-	提升	有较大提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11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事务经费及文明创建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建设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必要的行政事务管理经费是维护部门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为部门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②强化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管理，是完成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和长期工作目标的重要环节，有利于促进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区的建设、协调和服务工作，是落实重大项目的跟踪工作的需要，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③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光谷现代服务业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④根据《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武新发〔2015〕26号）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加强园区文明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由行政事务经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组成： ①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及电费共38.5万元； ②保障园区相关工作经费60万元； ③法律咨询费用5万元； ④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2.5万元 ⑤统计工作专项经费1万元 ⑥园区产业规划专项经费80万元 ⑦文明创建工作经费1万元				
项目总预算		188	项目当年预算	18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度预算187万元，2022年预算金额129万元，本年预算金额188万元，较上年增加59万元，2022年度园区日常办公经费由管委会办公室专项工作经费列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不再予以列支。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租赁经费	租赁费	租赁费	37	租赁花山生态艺术馆费用		
	办公场所电费	电费	1.5	花山生态艺术馆办公场所电费		
	园区产业规划专项经费	委托业务费	80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委托业务费	60	用于本年度保障园区办综合工作的相关费用；		
	法律咨询费用	咨询费	5	法律咨询费		
	文明创建费用	办公费	1	用于制作文明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等相关宣传物料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办公费	1	用于开展统计相关工作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用于园区办车辆维护、过路过桥、油费等方面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园区房屋租赁费及电费	1项		38.5			
园区产业规划专项经费	1项		80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1项		60			
购买法律服务	1项		5			
文明创建物资采购、印刷等	2批		1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1项		1			
公务用车加油、维护维修	2项		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维护行政事业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保障园区工作安全生产	加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园区安全形势稳定，提升园区职工安全感。					
保障园区良好卫生环境	提高服务品质，创建良好的园区环境。					
精神文明创建	加强文明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抓好精神及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部门职工在职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部门在岗员工考核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文明创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体系、项目支出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企业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考核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法律咨询工作完成率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维护好行政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到位率				
			部门在职率(包括购买岗位、部门员工)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完成园区产业规划编制工作			100%	
		质量指标	在岗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支出成本	-	-	≤60万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	每月15日前	每月15日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内按时完成园区产业规划编制			12月31日前按时完成		
	疫情应急预警处理及时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85%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岗位持续性,持续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善绩效体系,规范项目支出,降低法律风险	-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中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中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园区良好的卫生环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完成率	-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设施完好保持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设施摆放到位率	-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现代服务业园垃圾分类工作满意度	-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德讲堂年度活动次数	≥4次	≥4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6次	≥6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精神文明创建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考核达标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员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知晓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园区职工知晓率	-	≥95%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文明创建工作满意度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11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负责人	刘励力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①该项目的要求内容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的职能密切相关，对于该项目的实施有着很大的相容性； ②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对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园区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项目实施方案	①管理党群团教育及组织开展文体活动：用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党员服务中心举办党员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购买党务工具书、培训材料等相关党建培训工作，组织园区党员开展文体活动、党务知识竞赛，阵地建设、召开商圈党委各类培训会、交流会、组织学习等工作、舆情监测等活动工作； ②管理园区阵地：用于园区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③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金额38万元，2022年预算金额45万元，本年预算金额40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原因为压减本年度预算数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党建活动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及文体活动经费	办公费	12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及党建活动物料			
舆情监测	舆情监测	委托业务费	8	舆情监测服务			
党建培训	入党、党组织培训	劳务支出	3	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	委托业务费	2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报刊订阅	报刊费用	办公费	15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舆情监测系统服务	1项		8				
购买党建活动服务	10项		10				
培训劳务	15次（15人）		3				
购买会议服务	2次		2				
报刊订阅	1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维护党员活动中心正常运转，积极开展各项党员学习、培训以及组织各项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学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党员发展工作完成率（包括积极分子）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数量指标	园区企业符合组建党组织覆盖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育发展党员达标率（包括积极分子）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园区企业符合组建党组织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园区企业及职工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年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活动次数				
			党员培训次数	-	≥1次		
			党员学习教育活动次数	9次	9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进行业分析、产业指导、金融服务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次数	-	≥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商圈党委培训、交流、学习活动次数	-	≥3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员文体活动次数	-	-	-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	≥2个	≥2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党员活动阵地藏书	≥100册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开展自查自评工作完成率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园区花山片区实际办公且符合组建党组织条件企业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培养发展党员人数（含积极分子）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综合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含积极分子）培训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及积极分子考试合格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开展主题教育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群服务活动中心服务窗口和智能设备使用率	3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覆盖率	1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评选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两新党组织党报党刊全订阅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积极为民营企业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不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做好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保证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持续到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商圈提供交流平台及介质，有利于提升园区品牌、助力商圈企业加强交流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企业（员工）对党群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11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方俊		联系电话	874170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盘活鲁巷片区的产业载体，逐步实现步行街、创业街地区传统商贸布局转型和光谷商圈管理模式升级，充分发挥职能，在光谷商圈步行街一期及世界城设置联合办公室，必要的工作经费是维护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为部门整体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项目实施方案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主要用于现代办位于光谷商圈步行街一期和世界城广场的办公服务场所的租赁和维护费，包括租金、水电、日常维护、物业、保安、保洁及停车费用等。						
项目总预算	91		项目当年预算	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预算金额163万元，2022年预算金额145万元，本年预算金额91万元，较上年减少54万元，原因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压减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	租赁费	租赁费	71.1	服务业园世界城广场办公场所面积 187.47m ² ，税务局关东税务所光谷步行街办公区面积 185.36m ² ，房租费用为：(187.47+405.01) ×100元/m ² /月×12=71.1万元			
	水电费	水电费	11.9	水电费12万元（含照明用电及空调用电）			
	西部片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办公费	8	根据工作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光谷步行街房租费	1		71.1				
水电费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维护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室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整体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园区安全生产、维稳创建及工商税务联合办公提供办公场所保障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光谷步行街办公场所配套物业服务达标率（物业、保洁、停车、安保等）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员工对提供的办公场所及物业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调解决光谷商圈企业困难	≥10个	≥10个	≥10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打非治违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企业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办公楼物业（安保、保洁、后勤）保障到位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商贸企业对安全生产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加油站隐患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租赁房屋公共环境清洁度	良好	良好	良好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使用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事项按时办结率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 ≥90%	部门职工认可度 ≥90%	部门职工认可度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有效协调沟通处理各类上访事件，避免发生非正常上访和群体性上访事件	商圈稳定，未发生具有社会重大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	商圈稳定，未发生具有社会重大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	商圈稳定，未发生具有社会重大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驻单位员工对物业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2.11.20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方俊			联系电话	8747170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 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推进安全生产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安全生产法》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保障安全维稳工作的开展。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由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专业技术服务费用及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等工作经费组成，在相应工作内容开展前，拨付技术服务费，在宣传、教育等工作开展前，拨付剩余费用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预算为20万元；2022年预算为3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2022年度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压减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技术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16	根据应急管理、培训等工作内容拟定	
	用于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等工作经费	办公费	4	根据宣传、教育、培训相关内容拟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安全生产采购（含培训服务、演练服务、宣传制作等）	3项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持续提高园区文明程度，建设文明平安和谐美丽园区	按照管委会要求，加大精细化园区日常管理，提升园区综合环境和整体形象，打造文明平安和谐美丽园区，进一步优化园区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园区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安全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信息企业库覆盖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园区安全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安全隐患整改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考核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维稳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面群体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园区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2次	-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打非治违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完成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库企业覆盖率	-	是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主管部门安全生产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事故上报及时性	-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	本单位及园区企业不发生工亡事故	0	0	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维护园区日常治安稳定，强化园区安全生产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的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信访维稳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长热线、阳光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投诉件办结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市长热线、阳光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不发生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投诉系统满意率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2.11.20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雷宏彰			联系电话	87888012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保障园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中防护物资、应急消毒、办公用品，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工作人员餐费、防控应急值班物资等支出需要，杜绝出现因资金保障不到位，而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用于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运行。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该项目为本年度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保障园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中防护物资、应急消毒、办公用品、值班物资	办公费	3	根据日常消耗数量制定	
	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用餐费用	办公费	7	按照每人每餐不超过40元制定	
机场专班工作经费	保障机场专班工作人员工作补贴	办公费	5	按照工作日每日不超过100元补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保障园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中防护物资、应急消毒、办公用品、值班物资		6批		7	
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用餐费用		2000人/次		8	
机场专班工作经费		4批次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运行		按照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相关要求，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中防护物资、应急消毒、办公用品，疫情防控健康检测点人员餐费、生活物资等支出需要，杜绝出现因资金保障不到位，而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工作的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运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覆盖园区重点企业、核酸点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疫情防控系统下发的重点人员排查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园区核酸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疫情防控应急值班到岗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园区疫情防控隐患整改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排查需管控人员时效性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不因管控不力造成疫情大规模扩散	不发生相关情况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疫情防控工作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园区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运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覆盖园区重点企业、核酸点位率	-	-	100%
			疫情防控系统下发的重点人员排查率	-	-	100%
			开展扩面核酸检测数量	-	-	≥30次
		质量指标	园区核酸检测任务完成率	-	-	100%
			疫情防控应急值班到岗率		100%	
			园区疫情防控隐患整改率	-	-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排查需管控人员时效性	-	-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社会效益	不因管控不力造成疫情大规模扩散	-	-	不发生相关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防控宣传力度	-	-	保证园区疫情防控宣传覆盖率显著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疫情防控工作满意度	-	-	≥90%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增加产业规划编制预算及宣传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4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419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19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419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41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9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 万元，增长 2.6%，主要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增加产业规划编制预算及宣传工作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项目支出 419 万元，占 1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 万元，增长 2.6%，主要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增加产业规划编制预算及宣传工作经费。

2.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用于：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 万元。增加 11 万元，增长 2.6%，主要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增加产业规划编制预算及宣传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5 万元，下降 50%，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做好“三公经费”压减工作。

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4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19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是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208 万元，主要用于：

（1）行政事务经费 187 万元，其中：

- ①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及电费共 38.5 万元；
- ②保障园区相关工作经费 60 万元；
- ③法律咨询费用 5 万元；
- ④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2.5 万元
- ⑤统计工作专项经费 1 万元
- ⑥园区产业规划专项经费 80 万元

（2）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20 万元。其中：

①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专业技术服务费用 16 万元；

②用于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等工作经费 4 万元；

（3）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制作文明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等相关宣传物料。

二是招商工作经费 65 万元，主要用于：

（1）国内招商经费 40 万元。其中：用于筹备“大学生进园区”系列活动、园区企业招聘会及开展企业政策性补贴审核等活动费用以及赴外地开展招商工作等相关费用。

（2）招商宣传工作经费 25 万元。

三是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于：

①党员教育管理及文体活动经费 15 万元。用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党员服务中心举办党员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购买党务工具书、培训材料等相关党建培训工作。组织园区党员开展文体活动、党务知识竞赛等活动工作。

②党组织阵地管理及建设经费 10 万元。用于园区党组织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③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费用 15 万元。

四是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106 万元。

（1）光谷商圈联合办公室工作经费 91 万元，其中：

①房租费用 71.1 万元。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世界城广场办公场所面积 187.47 m^2 ，税务局关东税务所光谷步行街办公区面积 185.36 m^2 ，房租费用为； $(187.47+405.01) \times 100 \text{ 元/m}^2/\text{月} \times 12 \approx 71.1 \text{ 万元}$ 。

②水电费 11.9 万元（含照明用电及空调用电）。

③西部片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8 万元。

（2）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15 万元，其中：

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10 万元。

②机场专班人员补贴 5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零。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0 万元。包括：服务类 14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本单位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资产由管委会统一管理，无资产保有量。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419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7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 单位资金: 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 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